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趙偵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3

傳真：03-3361044

電子信箱：06611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200200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璞玉發光-102年藝術行銷活動」簡章(002005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臺灣媒體藝術教育推廣協會辦理「璞玉發光-102年藝術行銷活動」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

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臺灣媒體藝術教育推廣協會102年4月2日102台藝教希字第C00610204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徵件日期(初選)：102年4月1日至102年4月30日止。
- 三、「璞玉發光-102年藝術行銷活動」簡章如附件。

正本：本縣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

副本：



1020002044